

附件 1

汉滨区紫荆镇紫荆九年制学校 2021 年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签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和有关法律法规，研究拟订全镇教育改革与发展政策措施，编制全镇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
施。

2. 实施小学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学前教育发展。

3. 负责各单位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党员教育管理工作以及党风廉政
建设和纪检监察工作；负责全镇教体系统的宣传教育、精神文明建设和
行风建设工作。

4. 负责全镇各级各类教育的统筹规划和协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制
定并落实各级各类学校的设置标准；负责和指导全镇教育综合改革工
作；负责推进城乡区域内教育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负责教育基
本信息的统计。

5. 指导和管理全镇义务教育、学前教育工作。

6. 负责和指导全镇中小学布局调整。

7. 主管全镇教师工作，统筹规划全镇教师队伍建设，承办全镇中小
学教师资格初审和申报、职称初审工作；负责全镇校长培训和教师继
续教育工作。

8. 编制并执行教育经费预算，管理教育专项资金；监督全镇教育经
费的使用情况。

9. 负责全镇的教育科研和教育信息化工作；指导各学校的教育教学

改革、管理、研究和质量监测评估工作，全面实施素质教育。

10.指导各级各类学校的思想政治工作、德育工作、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及国防教育工作。

11.负责全镇语言文字工作，贯彻国家语言文字工作的方针、政策、规划、规范和标准，指导推广普通话工作。

12.规划指导中小学劳动教育课的教学工作；指导学校后勤服务保障工作。

13.实施家庭困难学生资助工作；组织实施全镇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管理和指导全镇教育事业的区内外交流与合作工作。

（二）内设机构。

2020 年决算 9 个单位,2021 年决算 9 个单位。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1 年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9 个，包括（见单位明细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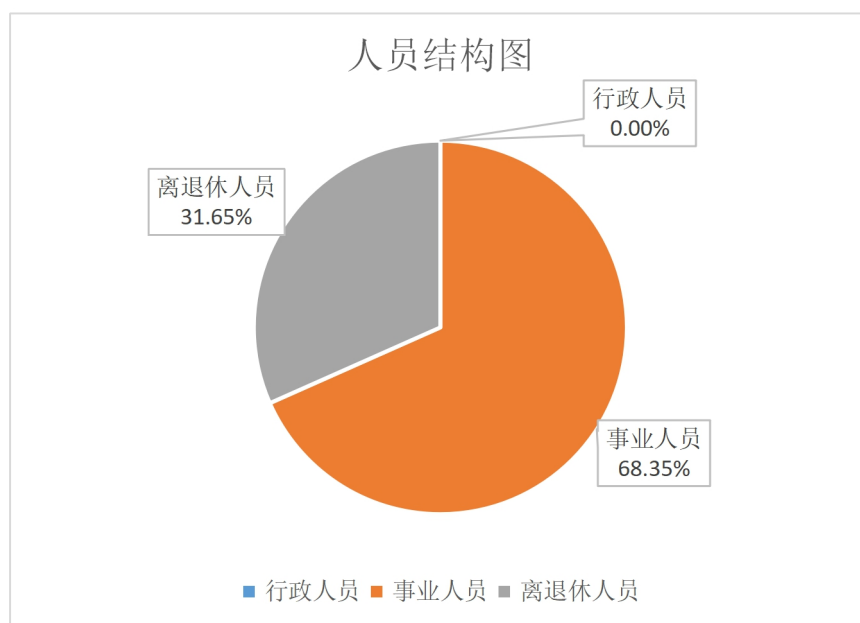
序号	单位名称
1	汉滨区紫荆镇紫荆九年制学校
2	汉滨区紫荆镇规划小学
3	汉滨区紫荆镇紫荆九年制学校一军教学点
4	汉滨区紫荆镇紫荆九年制学校荆河教学点
5	汉滨区紫荆镇紫荆九年制学校荆河社区教学点
6	汉滨区紫荆镇规划小学沙坝教学点

7	汉滨区紫荆镇规划小学高峰教学点
8	汉滨区紫荆镇规划小学东风教学点
9	汉滨区紫荆镇幼儿园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59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59 人；实有人员 54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54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25 人。

人员情况饼状图如下：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 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表	否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 2021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汉滨区紫荆镇中心校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84.24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4.00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0.83	5. 教育支出	984.58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69
		9. 卫生健康支出	33.04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37.63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4.00
本年收入合计	989.07	本年支出合计	1,117.9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8.87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1,117.94	支出总计	1,117.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编制部门：汉滨区紫荆镇中心校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 营 收 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 他 收 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 名称				小计	其中： 教育 费			
合计		989.07	988.24		0.83				
205	教育支出	855.72	854.88		0.83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4.73	14.73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14.73	14.73						
20502	普通教育	840.94	840.10		0.83				
2050201	学前教育	117.67	116.83		0.83				
2050202	小学教育	525.12	525.12						
2050203	初中教育	194.54	194.54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3.61	3.61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0.05	0.05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0.05	0.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70	58.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49	55.4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4	2.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支出	53.35	53.3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1	3.2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1	3.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05	33.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05	33.0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55	20.5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56	9.5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94	2.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63	37.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63	37.6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63	37.63						
229	其他支出	4.00	4.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00	4.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00	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汉滨区紫荆镇中心校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支 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 补助支 出
	科目名称						
	合计	1,117.94	988.36	129.58			
205	教育支出	984.59	855.00	129.59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4.73		14.73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14.73		14.73			
20502	普通教育	969.81	855.00	114.81			
2050201	学前教育	117.67	114.33	3.34			
2050202	小学教育	619.59	543.41	76.18			
2050203	初中教育	228.94	197.26	31.68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3.61		3.61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0.05		0.05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0.05		0.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70	58.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49	55.4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4	2.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35	53.3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1	3.2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1	3.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05	33.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05	33.0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55	20.5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56	9.5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94	2.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63	37.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63	37.6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63	37.63				
229	其他支出	4.00	4.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00	4.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00	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部门：汉滨区紫荆镇中心校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84.24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4.00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983.75	983.75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69	58.69			
		9. 卫生健康支出	33.04	33.04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37.63	37.63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4.00		4.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本年收入合计	988.24	本年支出合计	1,117.11	1,113.11	4.00	1,117.1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28.8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8.8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1,117.11	支出总计	1,117.11	1,113.11	4.00	1,117.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汉滨区紫荆镇中心校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113.11	983.53	129.58	
205	教育支出	983.75	854.17	129.59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4.73		14.73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14.73		14.73	
20502	普通教育	968.97	854.17	114.81	
2050201	学前教育	116.83	113.50	3.34	
2050202	小学教育	619.59	543.41	76.18	
2050203	初中教育	228.94	197.26	31.68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3.61		3.61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0.05		0.05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0.05		0.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70	58.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49	55.4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4	2.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53.35	53.3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1	3.2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1	3.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05	33.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05	33.0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55	20.5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56	9.56	9.5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94	2.94	2.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63	37.63	37.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63	37.63	37.6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63	37.63	37.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编制部门：汉滨区紫荆镇中心校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983.53	782.45	201.0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78.78	778.78		
30101	基本工资	197.57	197.57		
30102	津贴补贴	108.92	108.92		
30103	奖金	0.46	0.46		
30107	绩效工资	186.42	186.4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3.35	53.3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55	20.5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56	9.5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21	3.21		
30113	住房公积金	37.63	37.6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1.11	161.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1.08		201.08	
30201	办公费	24.41		24.41	
30202	印刷费	2.11		2.11	
30205	水费	0.50		0.50	
30206	电费	8.05		8.05	
30209	物业管理费	0.49		0.49	
30211	差旅费	4.17		4.17	
30213	维修(护)费	118.02		118.02	

30216	培训费	6.62		6.62	
30225	专用燃料费	1.14		1.14	
30226	劳务费	24.96		24.96	
30228	工会经费	7.39		7.39	
30229	福利费	0.05		0.0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7		3.1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7	3.67		
30305	生活补助	0.36	0.36		
30307	医疗费补助	2.94	2.94		
30308	助学金	0.38	0.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汉滨区紫荆镇中心校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预算数								
决算数								6.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 汉滨区紫荆镇中心校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00	4.00	4.00		
229	其他支出		4.00	4.00	4.00		
22960	彩票公益金 安排的支出		4.00	4.00	4.00		
2296004	用于教育 事业的彩票 公益金支出		4.00	4.00	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汉滨区紫荆镇中心校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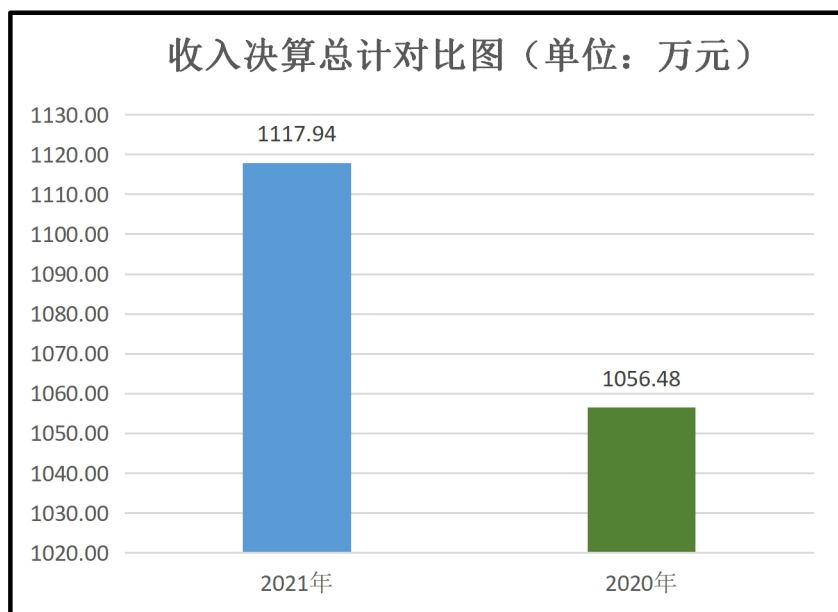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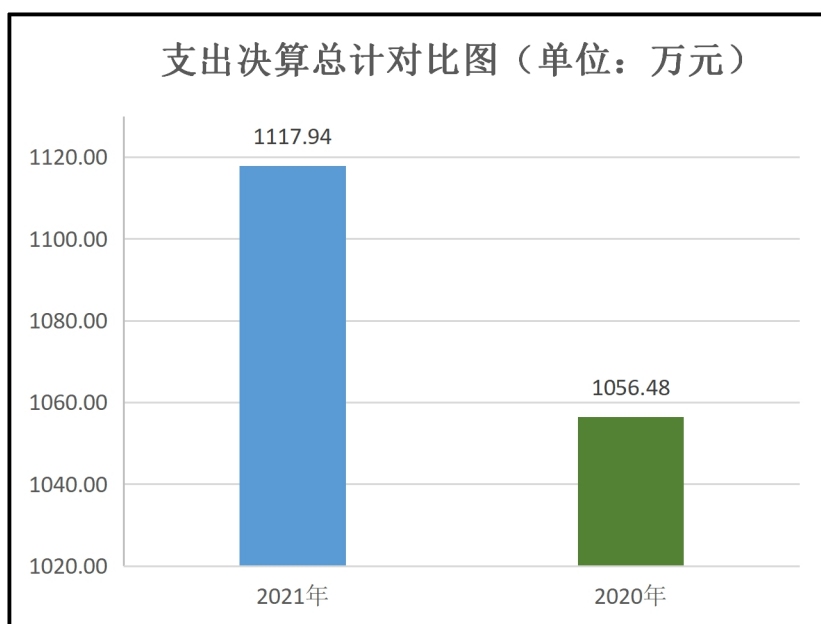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收入总计1117.94万元，与 2020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61.46万元，主要是因为2021年度乡镇工作补贴提标、工资普调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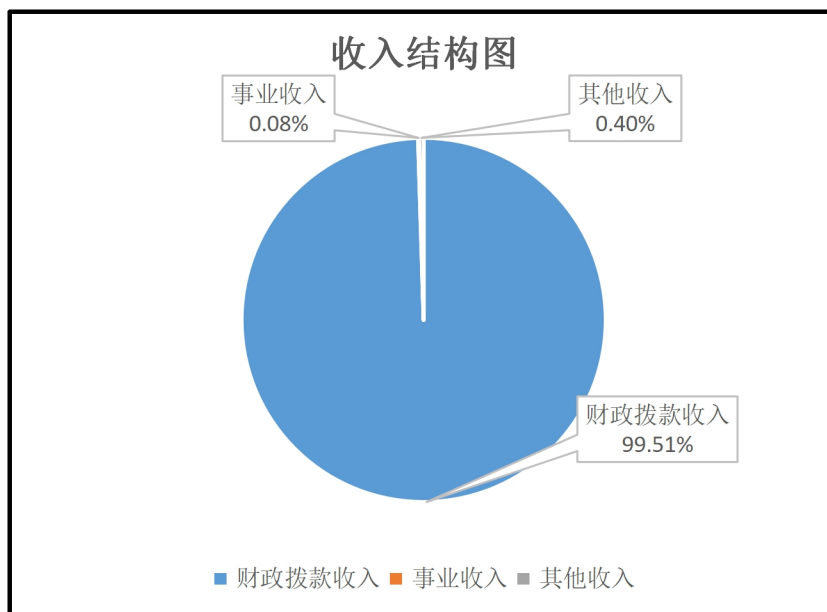


2021年支出总计1117.94万元，与 2020年相比，支出总计增加61.46万元，主要是因为2021年度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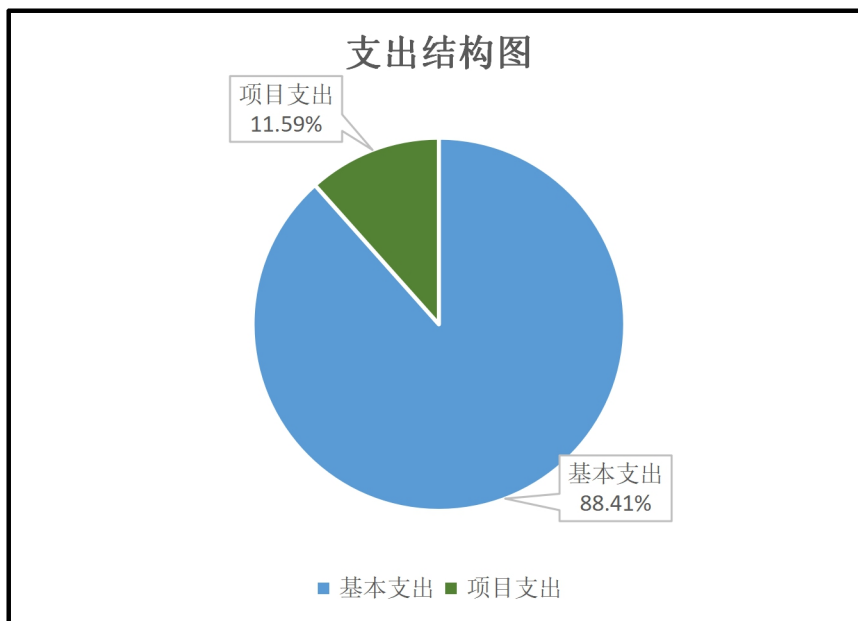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收入合计 989.0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84.24 万元，占 99.51%；事业收入 0.83 万元，占 0.8%；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4 万元，占 0.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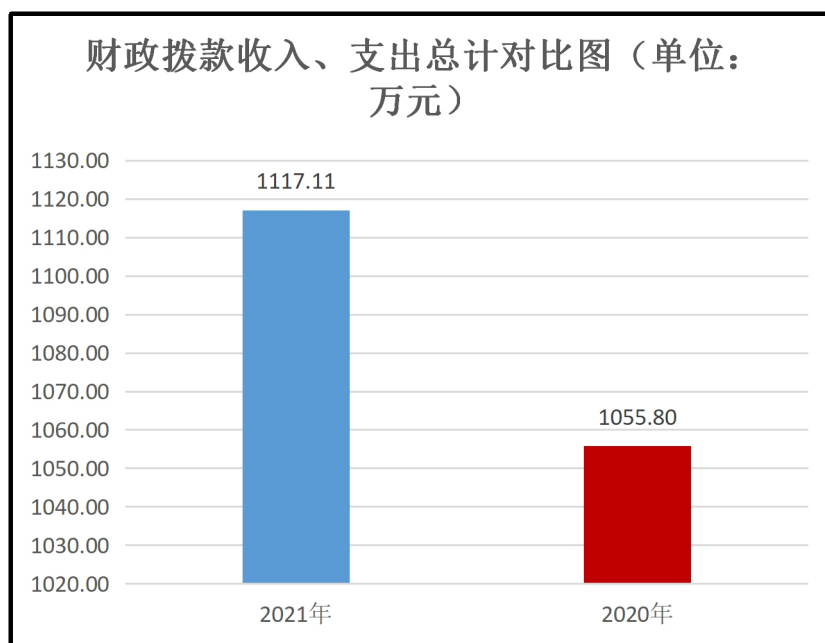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支出合计 1117.9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88.36 万元，占 88.41%；项目支出 129.58 万元，占 11.59%；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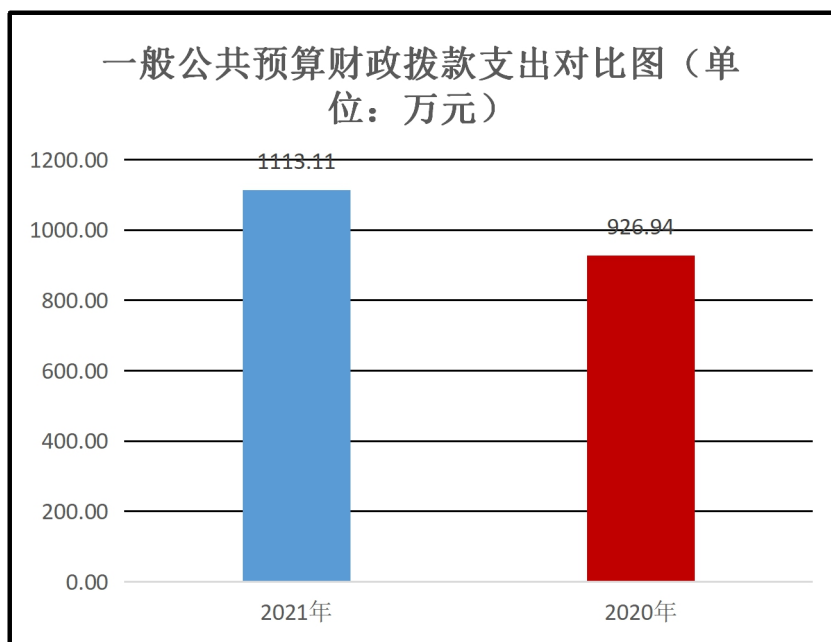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1117.11 万元，比 2020 年增长 61.31 万元，主要原因是乡镇工作补贴提标、工资普调等。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117.11 万元，比 2020 年增长 61.31 万元，主要原因是乡镇工作补贴提标、工资普调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13.1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86.17 万元，增长 16.73%，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政府加大了对教育的投入，工资福利，卫生健康等支出加大。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113.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13.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其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调整预算为14.73万元，支出决算为14.7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2.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

年初预算为0.15万元，调整预算为116.83万元，支出决算为116.8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3.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

年初预算为34.36元，调整预算为619.59万元，支出决算为619.5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4.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

年初预算为380.43万元，调整预算为228.94万元，支出决算为

228.9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5.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调整预算为3.61万元，支出决算为3.6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6. 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调整预算为0.05万元，支出决算为0.0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2.14万元，调整预算为2.14万元，支出决算为2.1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50.17万元，调整预算为53.35万元，支出决算为53.3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3.2万元，调整预算为3.21万元，支出决算为3.2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19.44万元，调整预算为20.55万元，支出决算为

20.5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6.28万元，调整预算为9.56万元，支出决算为9.5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2.94万元，调整预算为2.94万元，支出决算为2.9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37.63万元，调整预算为37.63万元，支出决算为37.6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83.53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782.45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201.08万元。

人员经费支出782.4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97.57万元、津贴补贴108.92万元、奖金 0.46万元、绩效工资186.42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53.35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20.55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9.56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3.21元、住房公积金37.63万元、医疗费0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161.11万元、离休费0万元、退休费0万元、抚恤金0万元、生活补助0.36万元、医疗费补助2.94万元、助学金0.38万元。

公用经费支出201.0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24.41万元、印刷费2.11万元、手续费 0万元、水费0.5万元、电费8.05万元、物业管理费0.49万元、差旅费4.17万元、维修（护）费 118.02万元、租赁费 0万元、会议费 0万元、培训费6.62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专用燃料费1.14万元、劳务费24.96万元、工会经费7.39元、福利费0.0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0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3.17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培训费调整预算为6.62万元，支出决算为6.6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会议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1年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为4万元，同2020年相比增加4万元，原因是人员增加，本单位2021年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为4万元，同2020年相比增加4万元，原因是人员增加。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财政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6.15万元，支出决算为6.1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无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底，本部门所属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2021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8个，共涉及资金129.5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10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2021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的学前贫困幼儿生活补助、义教贫困生生活补助、学生营养膳食补助计划、营养改善计划经费从业人员人工工资及水电燃料费、公办中小学幼儿园专职保安经费、课后服务奖补、残疾学生一次性交通费补助、义务教育学校补助公用经费等共8个二级项目

绩效自评结果。

1. 学前教育资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3.34万元，执行数 3.34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2. 义教贫困生生活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27.9万元，执行数27.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3. 学生营养膳食补助计划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33.47万元，执行数33.4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4. 营养改善计划工人工资及水电燃料费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14.17万元，执行数14.1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5. 公办中小学幼儿园专职保安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14.73万元，执行数14.7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6. 课后服务奖补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3.6万元，执行数3.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7. 残疾学生一次性交通费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0.02万元，执行数0.0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8. 义务教育学校补助公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32.35万元，执行数32.3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本部门自评得分 98 分。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1117.94 万元，执行数 1117.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部门总体运行情况良好。同时也发现存在一些问题，比如有的项目支出缓慢，今后要加强项目资金的支出速度，更好的发挥资金效益。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资助）				
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区教体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紫荆镇中心校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 3.34 万元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34 万元	3.34 万元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34 万元	3.34 万元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严肃财经纪律，落实好资助政策，保证资金安全，及时下达资金，督促学校按时落实资助资金。2.加大宣传力度，落实国家奖助学金资助政策；				已全面落实。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人数		春季 46 人 秋季 43 人	春季 46 人 秋季 43 人	
			享受资助的建档立卡贫困学生人数		春季 23 人 秋季 18 人	春季 23 人 秋季 18 人	
			享受资助的非建档立卡贫困学生人数		春季 23 人 秋季 25 人	春季 23 人 秋季 25 人	
			受助学生人数占比		≥20 %	98%	
		质量指标	建档立卡贫困学生受到资助比例		46%	46%	
			非档立卡贫困学生受到资助比例		54%	54%	
			受助学生覆盖率		≥20 %	98%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足额发放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750 元/生. 学年	750 元/生. 学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建档立卡贫困家庭经济收入		750 元/生. 学年	750 元/生. 学年	
			增加非建档立卡贫困家庭经济收入		750 元/生. 学年	750 元/生. 学年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贫困学生家庭负担，确保贫困家庭子女顺利接受学前教育		有效	有效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对社会、经济发展可持续影响		有效	有效	

		响指标	政策作用年限	1 年	1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贫困户幼儿家长满意度	≥95%	98%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支持义教教育发展资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				
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区教体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紫荆镇中心校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7.9 万元	27.9 万元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7.9 万元	27.9 万元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严肃财经纪律，落实好资助政策，保证资金安全，及时下达资金，督促学校按时落实资助资金。2. 加大宣传力度，落实好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学生生活费补助资助政策；3. 提高贫困家庭经济收入，助力家庭脱贫。			已全面落实。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小学阶段补助人数	春季 169 人 秋季 124 人	春季 169 人 秋季 124 人	
			小学阶段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已补助人数	春季 137 人 秋季 98 人	春季 137 人 秋季 98 人	
			初中阶段补助人数	春季 162 人 秋季 114 人	春季 162 人 秋季 114 人	
			初中阶段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补助人数	春季 104 人 秋季 77 人	春季 104 人 秋季 77 人	

		质量指标	小学阶段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补助人数占小学阶段补助人数的比例	≥80%	80%	
			初中阶段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补助人数占初中阶段补助人数的比例	≥66%	66%	
		时效指标	享受政策学生名单公示时间	≥7 天	≥7 天	
			补助资金及时足额发放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阶段小学寄宿学生每学年人均补助标准	1000 元	1000 元	
			义务教育阶段小学非寄宿学生每学年人均补助标准	500 元	500 元	
			义务教育阶段初中寄宿学生每学年人均补助标准	1250 元	1250 元	
			义务教育阶段初中非寄宿学生每学年人均补助标准	625 元	625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建档立卡贫困家庭经济收入	27.9 万元	27.9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得到补助的比例	78%	78%	
			建档立卡学生在九年义务教育阶段因家庭经济困难而辍学和失学比例	0	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补助学生满意度	≥95%	98%	
			接受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补助家长满意度	≥95%	98%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学生营养膳食补助				
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区教体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紫荆镇中心校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3.47 万元	33.47 万元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3.47 万元	33.47 万元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严肃财经纪律，保障资金安全，及时下达营养改善资金，确保义务教育学校向符合条件的学生提供营养膳食补助。2. 规范营养改善计划管理，确保食品安全。3. 加强运营监管，进一步改善义务教育学生营养状况，逐步提高学生健康水平。4. 完善实名制信息和食谱价格信息公开，确保营养计划政策落实到位。				已全面落实。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学生人数		春季 407 人 秋季 317 人	春季 407 人 秋季 317 人	
			惠及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人数		春季 241 人 秋季 212 人	春季 241 人 秋季 212 人	
		质量指标	覆盖学生范围		农村义务教育学生	农村义务教育学生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足额下达		100%	100%	
		成本指标	小学阶段每学年人均补助标准		800	800	
			初中阶段每学年人均补助标准		800	800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贫困学生家庭负担，确保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入学		有效	有效	
			提高学生身体健康水平		有效	有效	
			政策知晓率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小学教育阶段学生受助年限		1 年	1 年	
			初中教育阶段学生受助年限		1 年	1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营养餐学生满意度		≥ 80%	98%	
			享受营养餐学生家长满意度		≥ 80%	98%	
.....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营养改善计划工人工资及水电燃料费补助					
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区教体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紫荆镇中心校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4.17 万元	14.17 万元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4.17 万元	14.17 万元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严肃财经纪律，保障资金安全，及时下达营养改善资金，确保义务教育学校向符合条件的学生提供营养膳食补助。2. 规范营养改善计划管理，确保食品安全。3. 加强运营监管，进一步改善义务教育学生营养状况，逐步提高学生健康水平。4. 完善实名制信息和食谱价格信息公开，确保营养计划政策落实到位。			已全面落实。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学生人数	春季 407 人 秋季 317 人	春季 407 人 秋季 317 人		
			惠及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人数	春季 241 人 秋季 212 人	春季 241 人 秋季 212 人		
		质量指标	覆盖学生范围	农村义务教育学生	农村义务教育学生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足额下达	100%	100%		
		成本指标	小学阶段每学年人均补助标准	800	800		
			初中阶段每学年人均补助标准	800	800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贫困学生家庭负担，确保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入学	有效	有效		
			提高学生身体健康水平	有效	有效		
			政策知晓率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小学教育阶段学生受助年限	1 年	1 年		
			初中教育阶段学生受助年限	1 年	1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营养餐学生满意度	≥ 80%	98%	
				享受营养餐学生家长满意度	≥ 80%	98%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公办中小学幼儿园专职保安				
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区教体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紫荆镇中心校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4.73 万元	14.73 万元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4.73 万元	14.73 万元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中小学校校园安全。				已全面落实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校数		4 个	4 个	
		质量指标	校舍建设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确保校园安全补助		14.73 万元	14.73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学校安全		有效	有效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发挥效应年限		1 年	1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涉及学校师生满意度		≥85%	100%	
			涉及学校家长满意度		≥85%	100%	
说明	请在此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课后服务奖补项目				
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区教体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紫荆镇中心校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6 万元	3.6 万元		0%
		其中：财政资金	3.6 万元	3.6 万元		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课后服务实现全覆盖，减轻学生家长的经济负担和精神焦虑，取得良好的社会效果，推动“双减”工作落实。			保证课后服务实现全覆盖，减轻学生家长的经济负担和精神焦虑，取得良好的社会效果，推动“双减”工作落实。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校数	8 个	8 个	
		质量指标	确保我镇课后服务全覆盖	有效	有效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在校生 500 人以下，40 人以上的学校，每个建档立卡学生补助 50 元；对小规模学校进行兜底，在校生小于 20 人，一次性补 3000 元，20-30 人，补 4000 元，30-40 人，补 5000 元；40-100 人学校，每个建档立卡学生补 130 元/120 元；100-200 人学校，每个建档立卡学生补 90 元；200-300 人学校，每个建档立卡学生补 70 元；300-400 人学校，每个建档立卡学生补 50 元；400-500 人学校，每个建档立卡学生补 40 元。	在校生 500 人以下，40 人以上的学校，每个建档立卡学生补助 50 元；对小规模学校进行兜底，在校生小于 20 人，一次性补 3000 元，20-30 人，补 4000 元，30-40 人，补 5000 元；40-100 人学校，每个建档立卡学生补 130 元/120 元；100-200 人学校，每个建档立卡学生补 90 元；200-300 人学校，每个建档立卡学生补 70 元；300-400 人学校，每个建档立卡学生补 50 元；400-500 人学校，每个建档立卡学生补 40 元。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学生家长经济负担	有效	有效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知晓率	≥8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涉及学生、家长及教师满意度	≥80%	92%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残疾学生一次性交通费				
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区教体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紫荆镇中心校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0.02 万元	0.02 万元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02 万元	0.02 万元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严肃财经纪律，落实好政策，保证资金安全，及时下达资金，督促学校按时落实补助资金。 2. 加大宣传力度。				已全面落实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学生人数		1 人	1 人	
		质量指标	覆盖学生范围		义务教育学生	义务教育学生	
			补助资金及时足额下达		100%	100%	
		成本指标	小学阶段每学年人均补助标准		200 元	200 元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残疾学生家庭负担		有效	有效	
			提高学生身体健康水平		有效	有效	
			政策知晓率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小学阶段学生受助年限		1 年	1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补助学生满意度		≥80%	100%	
享受补助学生家长满意度			≥80%	100%			
说明	请在此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学校补助公用经费资金				
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区教体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紫荆镇中心校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2.35 万元	32.35 万元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2.35 万元	32.35 万元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的支出，该经费的具体开支范围是：教学业务与管理、教学质量提升及第三方评价的政府购买服务、办公、会议、印刷、教师培训、实验实习、文体活动、水电、取暖、交通差旅、邮电、教育信息化网络费用、仪器设备及图书资料等购置、学生课桌凳、床铺、食堂设施设备的零星补充购置及维修维护，房屋、建筑物、校园内道路、围墙、大门、运动场地、教室内教师讲台及仪器设备的日常维修维护，学校勤工俭学购买生产设备和工具、校园绿化美化、校园文化建设等。			义务教育阶段各学校均正常运转、已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整改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数	8 所	8 所	
			义务教育阶段小学学生人数	春季 407 人 秋季 317 人	春季 407 人 秋季 317 人	
			义务教育阶段小学教师人数	41 人	41 人	
			义务教育阶段初中学生人数	春季 162 人 秋季 114 人	春季 162 人 秋季 114 人	
			义务教育阶段初中教师人数	12 人	12 人	
			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质量指标	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上级下达学校的各项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开始时间	2021 年 1 月 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结束时间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阶段小学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860 元/生. 年	860 元/生. 年	
			义务教育阶段初中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1060 元/生. 年	1060 元/生. 年	
			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标准	200 元/生. 年	200 元/生. 年	
		社会效	义务教育阶段小学建档立卡贫困学生受教育人数	春季 241 人 秋季 212 人	春季 241 人 秋季 212 人	

		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100%	
		可 持 续 影 响 指 标	政策发挥效应年限	1 年	1 年	
	满 意 度 指 标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指 标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80%	100%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家长满意度	≥80%	98%	
			义务教育学校教师满意度	≥80%	99%	
	说 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填报单位: 汉滨区紫荆镇紫荆九年制学校

自评得分: 98 分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和有关法律法规, 研究拟订全镇教育改革与发展政策措施, 编制全镇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2. 实施小学义务教育, 促进基础教育、学前教育发展。 3. 负责各单位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党员教育管理工作以及党风廉政建设和纪检监察工作; 负责全镇教体系统的宣传教育、精神文明建设和行风建设工作。 4. 负责全镇各级各类教育的统筹规划和协调管理, 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并落实各级各类学校的设置标准; 负责和指导全镇教育综合改革工作; 负责推进城乡区域内教育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 负责教育基本信息的统计。 5. 指导和管理全镇义务教育、学前教育工作。 6. 负责和指导全镇中小学布局调整; 负责全镇民办教育的综合管理工作。 7. 主管全镇教师工作, 统筹规划全镇教师队伍建设, 承办全镇中小学教师资格初审和申报、职称初审工作; 负责全镇校长培训和教师继续教育工作。 8. 编制并执行教育经费预算, 管理教育专项资金; 监督全镇教育经费的使用情况。 9. 负责全镇的教育科研和教育信息化工作; 指导各级各类学校的教育教学改革、管理、研究和质量监测评估工作, 全面实施素质教育。 10. 指导各级各类学校的思想政治工作、德育工作、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及国防教育工作。 11. 负责全镇语言文字工作, 贯彻国家语言文字工作的方针、政策、规划、规范和标准, 指导推广普通话工作。 12. 规划指导中小学劳动教育课的教学工作; 指导学校后勤服务保障工作。 13. 实施家庭困难学生资助工作; 组织实施全镇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营养改善计划”, 管理和指导全镇教育事业的区内外交流与合作工作。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 按活动内容分类。	2021 年支出合计 1117.94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988.36 万元, 占总支出 88.41%; 项目支出 129.58 万元, 占总支出 11.59%。
(三) 简要概述当年区委区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一是聚焦教育教学, 育人质量不断提升。二是聚焦重点项目, 促进教育均衡发展。三是聚焦教育改革, 发展动力不断增强。四是聚焦教育脱贫, 精准落实惠民政策。五是聚焦疫情防控, 确保校园安全稳定。六是聚焦队伍建设, 教师素质不断提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分 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 公式和数据 获取方式	年初目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 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 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依据部门预算批复数据以及部门决算上报数据	96%	100%	10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依据部门预算批复数据以及年中上报调整预算文件	5%	0	5	无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分 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 公式和数据 获取方式	年初目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 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 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支出 进度 率 （5 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依据汉滨区财政云支付系统中的统计数据	半年进度达到50%，前三季度达到75%	半年进度：75.33%；前三季度88%	5		
		预算 编制 准确 率（5 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依据部门预算批复数据以及部门决算上报数据	25%	38%	3	其他预算收入编制不完整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依据部门预算批复数据以及部门决算上报数据	95%	0	5	。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扣完为止。	依据部门预算批复数据以及部门决算上报数据	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5	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		预算资金的使用符合规定;资金拨付审批程序及手续完备;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实现年初预定目标	5	预算资金的使用符合规定;资金拨付审批程序及手续完备;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效果	履职尽责 (6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	依据2021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及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表中的各项设定指标值	实现年初预定目标	40	绩效目标表中的各项设定指标值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